

2013-2014 年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课题

结项评审资料

项 目 名 称：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研究

项目负责人：李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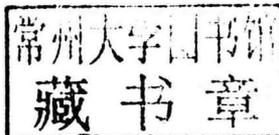
所 在 单 位：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课题

鉴定结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研究
项目负责人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李钢
所在单位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填表日期 2014 年 7 月 1 日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办公室

2014年5月

一、基本情况

鉴定结项成果名称		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研究							
成果形式及字数		论文一篇（8300余字）							
阶段性成果 (成果名称、出版物及时间)		无							
获奖情况		无			转摘引用情况		无		
鉴定等级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不合格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简况									
负责人	姓名	李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日期	1956年 8月	
	所在单位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行政职务	局长	专业职务	研究馆员 (文博)		
	研究专长				学历	本科	学位		
	通信地址	太原市新建路69号					邮政编码	030082	
	联系电话	2020060	手机	13803493088		E-mail	tywhjswc@163.com		
主要参加者	姓名	单			位	职称	承担任务		
	安俊跃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副局长	具体负责课题研究工作		
	石艳霞	山西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负责文献研究以及对初步研究成果进行修改		
	樊明花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社文处处长	负责对各县区进行调研，并在调研基础上进行分析		
	魏冰洁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负责具体收集整理资料数据		
	苗馨	太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负责具体收集整理资料数据		

二、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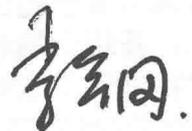
主要内容提示：研究计划执行情况；成果内容以及研究方法有何特色、有何突破、有何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有何不足和问题；有哪些问题尚需深入研究。

课题组严格按照计划开展研究，第一时间组织专家成立课题研究专家组，由专家学者、行政管理机构和公共文化机构工作人员共同组成，召开课题研究工作会议，于2013年3月正式启动课题研究工作，初步确定研究课题的基本框架，细化研究方向。2013年3月至10月，组织成立调研组，分赴十县（市、区）进行深入调研，全面掌握全市的群众文化活动现状。2013年10月至2014年5月，专家组对调研材料进行初步加工，开展文献研究，形成研究成果初稿。专家组对研究成果进行加工、修改，邀请相关专家对研究成果进行指导、修改，形成最终研究成果。

本课题研究成果的创新点在于以城乡一体化的群众文化活动为研究对象，以调研研究法为主要方法，通过座谈会、调查问卷、实地调研，了解我市群众文化活动的现状，收集关于群众文化活动的第一手资料，这是本课题的最大特色。

但是，本课题在群众文化活动的自发性以及群众文化队伍的组织管理方面的研究还不够深入，相关对策措施还比较抽象，对其他省市群众文化活动的研究仅停留在数据上，对于政策措施方面的研究还不够深入。总之，本课题虽然取得一定的研究成果，但还存在一些不足，请评审专家组指正！

课题负责人签名：



2014年7月1日

（可附加页）

三、最终成果简介

主要内容提示：2000-3000 字左右，该项目研究的目的和意义（略写）；研究成果的主要内容（研究、解决的主要问题，各篇章内容概括）、重要观点或对策建议（详写）；成果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以及社会影响和效益（略写）

党的十八大提出“要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引导群众在文化建设中自我表现、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明确要求，尽管我市的群众文化活动经过近几年的不断发展已逐步由单一化走向多样化，但由于场所、设备、资金、人才等方面限制，目前群众文化活动现场较少，形式内容单一，缺乏品牌，远远落后于中部其他省会城市，无法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2011年，结合我市“对标一流省会城市”的安排部署，我局组织相关人员分赴石家庄、郑州等其他省会城市进行学习交流，为课题的研究提供了借鉴和参考。2012年，我局组织调研组多次深入我市各大公园、广场等地进行调研，全面摸清了我市群众文化活动的现状，为开展课题研究提供了可靠的第一手资料。通过开展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课题研究，探索中部地区城市群众文化活动的服务模式，推动城市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研究成果主要通过回顾“十一五”期间群众文化活动，展示节庆文化、广场文化等各项群众文化活动和各项群众精品创作的成果，提出群众文化活动发展面临的设施、经费、人员、品牌等方面的障碍，深入剖析制约群众文化发展的政策、管理、规划等方面的原因，提出了以下建议：

（一）加大资金投入 建立经费保障机制

各级政府要从维护人民群众文化权益的高度，扩大文化支出在政府年度预算中的份额和覆盖面，将群众文化活动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中。要建立文化活动经费投入机制，市、县级政府应设立群众文化活动专项经费，作为市群众艺术馆、县（市、区）文化馆群众文化活动的专项经费。乡镇（街办）综合文化站、村（社区）文化室的日常活动经费，设备维护、更新经费应按照一定比例由市、县、乡三级政府分担，建立专款专用机制，不得随意核减或挪用。同时，提高群众文化事业预算支出的程序强制力和执行监管力，通过市级人民代表大会相关地方性法规的制定，促进群众文化支出的合法化、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

（二）创新阵地建设思路，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平台。

各级政府一方面要严格执行《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太原市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设备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推动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全覆盖工程。各级土地、规划等有关行政部门要按照规定将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预留地，纳入土地规划计划和城乡规划计划。各级文化行政部门要发挥管理职能，建立健全公共文化设施管理服务规章制度，确保基础文化设施功能的发挥。另一方面，要创新思路，因地制宜，充分发掘、整合本地现有资源，积极为群众打造文化活动平台。例如，为群众搭建社区与驻地单位沟通平台，实现驻地单位文化场所向社区居民开放，充分利用驻地单位的场所资源优势开展社区文化活动，实现文化资源共享共建，既为居民文化活动提供便利，又有利于营造良好的社区文化氛围。

（三）创新人才建设理念，建立长效机制

群众文化事业的大繁荣大发展要求我们必须创新人才建设理念，完善机制，

培养造就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规模宏大的人才队伍。

健全编制，壮大专业文化工作队伍。专业文化工作者是群众文化事业的中坚力量，是群众文化活动的主要力量。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到文化专干的重要作用，出台相关政策，认真落实文化乡镇（街办）专职干部编制，提高待遇，要用制度保障人才，将乡镇（街办）综合文化站站长纳入国家事业编制，每个乡镇（街办）需设立正式编制1至2名，以确保乡镇（街办）综合文化站编制健全、人员到位，壮大基层文化工作队伍。要将村（社区）文化活动的文化管理员纳入乡镇编制，以确保村（社区）文化活动的各项文化活动的在全市普遍开展，努力营造良好宽松的人才发展环境，为文化人才施展才干提供广阔的天地，实现太原市文化的大繁荣、大发展。

完善培训、激励机制，提升群众文化队伍整体素质。完善培训机制，加大对基层文化工作者的培养力度，针对基层工作特点，合理设置培养课程和培养计划，全面提升基层文化干部水平。市、县级文化行政部门要定期举办基层文化干部培训班，提升群众文化工作者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市群艺馆、县（市、区）文化馆要制定培训计划，定期下基层开展创作、音乐、舞蹈等业务培训，为乡镇（街办）、村（社区）培养大量文艺骨干，激发基层文艺工作者的活力。建立以奖代补机制，市、县级政府应拿出一定经费，通过成立专项奖励基金等方式，用于奖励对群众文化事业有突出贡献的干部，调动广大文化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自觉为群众文化事业发挥才干。

创新人才建设思路，打造文化兼职队伍。要发展基层文艺辅导员和文化志愿者队伍，通过文艺骨干推荐引进等方式，将活跃在村（社区）中的部分高素质的文化业余爱好者吸引到文化队伍中来，并制订考核、培养、激励具体措施，使其成为引领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的骨干力量，为群众文化工作的开展提供人力支撑。要以打造精品团队、推出文艺新人为目的，为民间文艺团队、艺术人才搭建展示平台。特别是县、乡镇（街办）、村（社区）政府部门，要通过搭建创作、舞蹈、音乐等竞赛平台，为文艺表演队伍提供展示平台，形成群众文化人才良性发展机制，解决基层业余文艺团队和文艺人才展示难、交流难、出精品难、出人才难等普遍存在的问题。

（四）普及与提高相结合，打造全方位、多样化群众文化活动。

繁荣群众文化生活要以继承发扬传统文化，传播先进文化，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原则，立足普及，着眼提高，既要搞好重大节庆活动，积极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又高度重视群众日常文化生活，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群众文化格局。

以品牌文化活动引领群众文化生活。充分发挥太原市文化底蕴深厚、文化特色鲜明的优势，深入挖掘太原秧歌、背铁棍艺术等民间艺术精品，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群众文化活动品牌，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大力推动“文化精品惠民基层行”、“我们的节日——春节、元宵节系列文化活动”等现有大型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建设，加大政策、资金支持力度，巩固品牌建设现有成果。针对不同群体的、不同地域的实际，因地制宜，推动“一街一特”、“一村一品”工程，打造音乐、舞蹈、诗歌等多方面文化精品，以市或县（市、区）为依托，整合成多个特色鲜明的群众文化品牌，利用节庆或艺术节等平台，积极推动文化品牌走向全省、走向全国，展现我市群众文化风采。

以普及性群众文化活动惠及广大群众。要将文化惠民作为群众文化工作的重心，将“文化精品惠民基层行”项目列入太原市建设文化强市的重点项目，

加大政策、财政等各方面支持力度，大力推动文化精品惠民基层行由市级主导向市、县、乡三级联动发展。要充分发挥基层文艺辅导员和文化志愿者的作用，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引导群众文化活动自发性向有组织性发展，做到“周周有活动、月月有演出”。加大文化惠民力度，开展高雅文化、文化精品进社区活动，实现文化资源共享，提升基层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相信本课题研究成果将推动城市群众文化活动呈常态化、体系化发展，转变城市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方式、方法，由实践推动转向理论建设和实践推动并重，推动城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科学发展上水平，为今后一段时期城市群众文化活动发展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

四、审核推荐意见

主要内容提示：选题意义、主要成果及其应用价值转化；是否同意推荐。（300 字左右）

党的十七大、十八大都围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对于文化工作者来说，贯彻和落实党中央精神就是要牢固树立群众观念，坚持文化工作的“二为”方针，提高深入实践，深入生活，深入群众的自觉性，才能促进社会主义文化事业的大发展大繁荣。该课题以群众文化活动为基点，通过总结太原市在开展此项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深入分析群众文化活动面临的障碍和挑战，探索出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发展的建议对策，以进一步指导城市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研究期间，太原市成立了由专家学者、行政管理机构和公共文化机构工作人员共同组成的课题研究组，并花费几个月的时间进行调研，做到了课题基础数据真实、有效。同时，由长期从事群众文化工作的行政人员和省级专家学者共同探讨形成了集针对性、可行性、科学性于一体的对策建议，其主要成果对太原以及其他中部地区城市群众文化工作的开展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经我厅初审，同意推荐太原市“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研究”课题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课题。

省（区、市）文化厅（局）审核推荐意见

公 章

负责人签名：

2014 年 7 月 2 日

注：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需出具本单位科研部门的推荐意见。

五、专家鉴定结论

主要内容提示：1. 在总结概括鉴定专家个人鉴定意见的基础上，确认是否通过鉴定、鉴定等级；2. 该课题成果的突出特色，主要建树以及学术价值与实践价值；3. 研究成果及研究方法尚存在的不足，该成果修改、提高的具体意见和建议。

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 课题研究报告

一、题目

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研究

二、摘要

本课题以太原市群众文化活动现状为事实依据，探讨了城市群众文化活动如何体系化、常态化发展。通过本课题的研究，探索出有效地引导群众文化活动发展的实施策略，在政策、资金投入、人才队伍等方面提出具体的建议措施，旨在促进群众文化活动健康有序发展。

三、引言

党的十八大提出“要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引导群众在文化建设中自我表现、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明确要求，尽管我市的群众文化活动经过近几年的不断发展已逐步由单一化走向多样化，但由于场所、设备、资金、人才等方面限制，目前群众文化活动场次较少，形式内容单一，缺乏品牌，远远落后于中部其他省会城市，无法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通过开展城市群众文化活动体系化、常态化建设课题研究，探索中部地区城市群众文化活动的发展模式，推动城市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四、研究方法

(一) 调查研究法。通过座谈会、调查问卷、实地调研，了解我市群众文化活动的现状，收集关于群众文化活动的第一手资料。

(二) 文献研究法。要围绕群众文化活动做好文献研究，收集了解其他城市已有的发展研究成果，为本课题提供借鉴和参考。

五、研究结果及其分析

课题组严格按照计划开展研究，第一时间组织专家成立课题研究专家组，由专家学者、行政管理机构和公共文化机构工作人员共同组成，召开课题研究工作会议，于2013年3月正式启动课题研究工作，初步确定研究课题的基本框架，细化研究方向。2013年3月至10月，组织成立调研组，分赴十县（市、区）进行深入调研，全面掌握全市的群众文化活动现状。2013年10月至2014年5月，专家组对调研材料进行初步加工，开展文献研究，形成研究成果初稿。专家组对研究成果进行加工、修改，邀请相关专家对研究成果进行指导、修改，形成最终研究成果。

本课题研究成果的创新点在于以城乡一体化的群众文化活动为研究对象，以调研研究法为主要方法，通过座谈会、调查问卷、实地调研，了解我市群众文化活动的现状，收集关于群众文化活动的第一手资料，这是本课题的最大特色。

但是，本课题在群众文化活动的自发性以及群众文化队伍的组织管理方面的研究还不够深入，相关对策措施还比较抽象，对其他省市群众文化活动的研究仅停留在数据上，对于政策措施方面的研究还不够深入。总之，本课题虽然取得一定的研究成果，但还存在一些不足，请评审专家组指正！

六、结论

通过课题研究我们从资金、阵地、人才、品牌建设四方面得出促进群众文化活动常态化、体系化发展的建议，具体如下：

（一）加大资金投入 建立经费保障机制

各级政府要从维护人民群众文化权益的高度，扩大文化支出在政府年度预算中的份额和覆盖面，将群众文化活动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中。要建立文化活动经费投入机制，市、县级政府应设立群众文化活动专项经费，作为市群众艺术馆、县（市、区）文化馆群众文化活动的专项经费。乡镇（街办）综合文化站、村（社区）文化室的日常活动经费，设备维护、更新经费应按照一定比例由市、县、乡三级政府分担，建立专款专用机制，不得随意核减或挪用。同时，提高群众文化事业预算支出的程序强制力和执行监管力，通过市级人民代表大会相关地方性法规的制定，促进群众文化支出的合法化、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

（二）创新阵地建设思路，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平台。

各级政府一方面要严格执行《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太原市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设备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推动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全覆盖工程。各级土地、规划等有关行政部门要按照规定将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预留地，纳入土地规划计划和城乡规划计划。各级文化行政部门要发挥管理职能，建立健全公共文化设施管理服务规章制度，确保基础文化设施功能的发挥。另一方面，要创新思路，因地制宜，充分发掘、整合本地现有资源，积极为群众打造文化平台。例如，为群众搭建社区与驻地单位沟通平台，实现驻地单位文化场所向社区居民开放，充分利用驻地单位的场所资源优势开展社区文化活动，实现文化资源共享共建，既为居民文化活动提供便利，又有利于营造良好的社区文化氛围。

（三）创新人才建设理念，建立长效机制

群众文化事业的大繁荣大发展要求我们必须创新人才建设理念，完善机制，培养造就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规模宏大的人才队伍。健全编制，壮大专业文化工作队伍。专业文化工作者是群众文化事业的中坚力量，是群众文化活动的主要力量。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到文化专干的重要作用，出台相关政策，认真落实文化乡镇（街办）专职干部编制，提高待遇，要用制度保障人才，将乡镇（街办）综合文化站站长纳入国家事业编制，每个乡镇（街办）需设立正式

编制 1 至 2 名，以确保乡镇（街办）综合文化站编制健全、人员到位，壮大基层文化工作队伍。要将村（社区）文化室的文化管理员纳入乡镇编制，以确保村（社区）文化室各项文化活动能在全市普遍开展，努力营造良好宽松的人才发展环境，为文化人才施展才干提供广阔的天地，实现太原市文化的大繁荣、大发展。完善培训、激励机制，提升群众文化队伍整体素质。完善培训机制，加大对基层文化工作者的培养力度，针对基层工作特点，合理设置培养课程和培养计划，全面提升基层文化干部水平。市、县级文化行政部门要定期举办基层文化干部培训班，提升群众文化工作者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市群艺馆、县（市、区）文化馆要制定培训计划，定期下基层开展创作、音乐、舞蹈等业务培训，为乡镇（街办）、村（社区）培养大量文艺骨干，激发基层文艺工作者的活力。建立以奖代补机制，市、县级政府应拿出一定经费，通过成立专项奖励基金等方式，用于奖励对群众文化事业有突出贡献的干部，调动广大文化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自觉为群众文化事业发挥才干。创新人才建设思路，打造文化兼职队伍。要发展基层文艺辅导员和文化志愿者队伍，通过文艺骨干推荐引进等方式，将活跃在村（社区）中的部分高素质的文化业余爱好者吸引到文化队伍中来，并制订考核、培养、激励具体措施，使其成为引领基层群众文化活动的骨干力量，为群众文化工作的开展提供人

力支撑。要以打造精品团队、推出文艺新人为目的，为民间文艺团队、艺术人才搭建展示平台。特别是县、乡镇（街办）、村（社区）政府部门，要通过搭建创作、舞蹈、音乐等竞赛平台，为文艺表演队伍提供展示平台，形成群众文化人才良性发展机制，解决基层业余文艺团队和文艺人才展示难、交流难、出精品难、出人才难等普遍存在的问题。

（四）普及与提高相结合，打造全方位、多样化群众文化活动。繁荣群众文化生活要以继承发扬传统文化，传播先进文化，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原则，立足普及，着眼提高，既要搞好重大节庆活动，积极打造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又高度重视群众日常文化生活，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群众文化格局。以品牌文化活动引领群众文化生活。充分发挥太原市文化底蕴深厚、文化特色鲜明的优势，深入挖掘太原秧歌、背铁棍艺术等民间艺术精品，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的群众文化活动品牌，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大力推动“文化精品惠民基层行”、“我们的节日——春节、元宵节系列文化活动”等现有大型群众文化活动品牌建设，加大政策、资金支持力度，巩固品牌建设现有成果。针对不同群体的、不同地域的实际，因地制宜，推动“一街一特”、“一村一品”工程，打造音乐、舞蹈、诗歌等多方面文化精品，以市或县（市、区）为依托，整合成多个特色鲜明的群众文化品牌，利用节庆或艺术节等平台，积极推动文化品牌走向全

省、走向全国，展现我市群众文化风采。以普及性群众文化活动惠及广大群众。要将文化惠民作为群众文化工作的重心，将“文化精品惠民基层行”项目列入太原市建设文化强市的重点项目，加大政策、财政等各方面支持力度，大力推动文化精品惠民基层行由市级主导向市、县、乡三级联动发展。要充分发挥基层文艺辅导员和文化志愿者的作用，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引导群众文化活动自发性向有组织性发展，做到“周周有活动、月月有演出”。加大文化惠民力度，开展高雅文化、文化精品进社区活动，实现文化资源共享，提升基层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